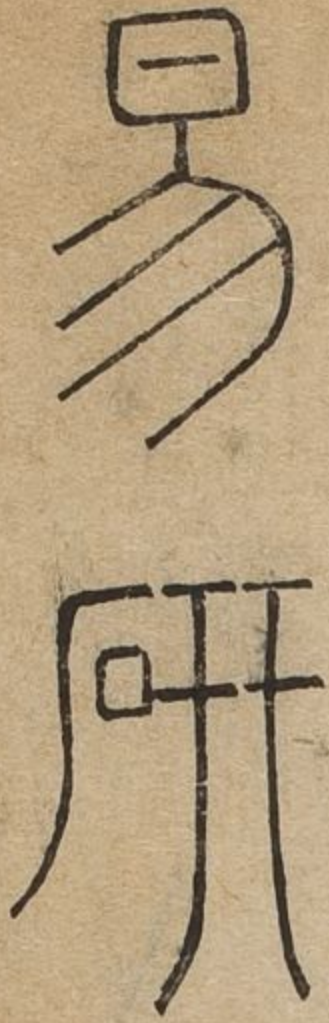


T235/4241



繫辭 上傳 下傳

第七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CM | 0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 | | | | |
| Lab D50 2° | 95/0/2 | 81/0/0 | 66/0/0 | 51/0/1 | 35/0/0 | 20/0/0 | 29/19/54 | 55/-39/33 | 42/57/29 | 82/4/79 | 51/50/-13 | 50/-28/-29 | 38/14/16 | 66/16/18 | 50/-5/-22 | 43/-14/21 | 55/-9/-25 | 71/-32/0 | 62/34/60 | 40/9/-43 | 52/48/17 | 31/21/-21 | 72/-23/57 | 73/19/68 |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Imaging Services <http://imaging.harvard.edu>

HARVARD-YENCHING LIBRARY
HARVARD UNIVERSITY
2 DIVINITY AVENUE

S.R.B.

JUN 30 1967

易研卷七

豫章 胡翹元澹園氏撰述 男永壽校刊

哈佛大學哈佛燕京
圖書館珍藏印

繫辭上傳

繫者如綴絲以繫物。文王所作之辭。繫于各卦之下。曰象傳。夫子所作十翼之一也。繫傳通括一經之凡例。非熟讀六十四卦。明乎卦義。則讀繫詞不得。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剛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

成形。變化見矣。

自太極生兩儀以來。惟乾坤守其本畫為不易。故曰定。定字。即既濟定也之意。畫卦自下而上。高以下

程子曰。聖人用意深處。全在繫辭。

五矣字。有已然自然意。神味躍然。

天地卑高。動靜。方物。象形。造化之實體。乾坤貴

賤。剛柔。吉凶。變化。易卦爻之定名。

在天成象。如震雷。巽風。離日。坎月。艮為石。在天

則為星兌為澤在天則為天河之水在地成形如乾金坤土震竹巽木之類

御纂

漢儒曰乾剛常動坤柔常靜分陰分陽故剛柔斷矣坤為方西南坤類故以類聚乾為物物三稱羣乾三爻別于坤故以羣分乾生故吉坤殺故凶則吉凶生矣此一節是聖人從存易之後而追論夫未有易之前圖書未作而盈天

地之類皆易也

妙在摩盪中看出若泛說兩間便无味

御纂

漢儒曰震雷艮震巽風兌雨離日坎月乾寒坤

為基故曰卑高。天動而剛地靜而柔斷判也。楊誠齋曰聚散異向好惡相攻由是吉凶生焉。象者形之精華發于上者也如日月星辰雲霞之屬形者象之體質留于下者也如山川動植冰雪之類

折中

此節是說作易源頭總涵乾坤六子在內蓋乾坤即天地卑高以陳則兼山澤皆是天動地靜山靜水動固有常矣然至于有精氣而无形質之物其聚散生克則又兼雷風水火等皆是春夏生而秋冬殺水流濕而火就燥則類聚而羣分焉天象地形其陰陽互根則交易者也其陰陽迭運則變易者也。廣雅曰太初氣之始也生于酉仲清濁未分也太始形之始也生于戌仲清者為精濁者為形也太素質之始也生于亥仲已有素朴而未散也三氣相接至于子仲剖判分離輕清者上為天濁重者下為地故乾升而坤降也。鄭康成云變化者先有舊形漸漸改者曰變雖有舊形忽改者謂之化及本无舊形非類

而改亦謂之化此生生所以不窮天地所以長久不已也

是故剛柔相摩八卦相盪

朱子曰六十四卦之初剛柔兩畫而已兩相摩而為四四相摩而為八八相盪而為六十四摩是那兩個物事相摩盪盪則是圓轉推盪將出來。李氏光地曰相摩以兩物相交言如天與地山與澤雷與風水與火相盪以八物互相交言如天與地交矣而與雷風水火山澤無不交餘亦如之

鼓之以雷霆潤之以風雨日月運行一寒一暑

折中云先天圖左起震而次以離鼓之以雷霆也右起巽而次以坎潤之以風雨也離為電故象霆風而雨故曰潤離日坎月艮山在西北巖凝之方為寒兌澤在東南溫濕之方為暑左離次以兌者日之運行而

易并

卷七

繫辭上傳

二

暑。

為暑也。右坎次以艮者。月之運行以為寒也。何氏曰。日在牽牛則寒。東井則暑。牽牛水宿。遠人故寒。東井火宿。近人故溫。李氏光地曰。生物之機動於雷。震養物之用。資于風雨。暑者所以發而舒之。寒者所以斂而止之。要其品彙男女之根。資始成形之本。則莫非乾坤之所為也。

乾道成男。坤道成女。

乾父道也。左起震。歷離兌而終於乾坤。母道也。右起巽。由坎艮以終於坤。何氏曰。乾初索坤為震。再索坎。三索艮。為三男。坤初索乾為巽。再索離。三索兌。為三女。朱子云。男女通人物而言。如動物有牝牡。植物亦有男女。如麻有牡麻。竹有雌雄之類。

乾知大始。坤作成物。

漢儒曰。大始。元也。復以自知。故知大始。

朱子語類云。知訓管字。不當作知見之知。大始未有形。知之而已。成物乃流行之時。故有為。

乾以易知。坤以簡能。

朱子云。陽先陰後。陽施陰受。陽之輕清。未形而陰之重濁。有迹也。柴中行曰。一氣之動。則自有知覺。而生意所始。乾實為之一氣。既感。則妙合而凝。其形乃著。坤實為之。

易簡。所謂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寧者也。○吳氏澄曰。乾之性健。其知也。宰物而不勞心。故易而不難。坤之性順。其作也。從陽而不造事。故簡而不繁。○又云。人有私意。便不能易簡。楊萬里曰。乾坤之初。雖至薄而无際。而德實至要而不繁也。

易則易知。簡則易從。易知則有親。易從則有功。有親則可久。有功則可大。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

陽隱以之顯。故易知。陰靜而從陽。故易從。親謂陰陽相應。乾易知。則坤來承乾。故有親。五多功。

坤易從。故乾五據坤。則
有功。陰承陽則順。故可
久。坤用六利永貞是也。
陽據陰則盛。故可大。陽
稱大也。

易簡一也。亦中也。坎離
天地之心。二五天地之
中。坎五離二。成位于上
下之中。故云而易成位
乎其中矣。

何氏曰。乾坤一陰陽也。陰陽一太極也。易簡者。乾坤
之所以知始而作成者也。人所知。如乾之易。則所知
皆性分。所固有。无一毫人欲之艱深。故易知。人所
如坤之簡。則所能。皆職分。所當為。无一毫人欲之紛
擾。故易從。易知則有親者。性意易。知心。無險難。則
相和親。易從則有功者。事易從。不有繁勞。則功易
就有親。則可久者。物既和親。無相殘害。故可久。有功
則可大者。事業有功。則積漸可。大德在內。業在外。孟
子曰。禹之治水。行其所
無事也。此易簡之說也。

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天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

所謂與天地參也。任氏啟運曰。乾坤之理。盡于易
簡。人能易簡。則足以冒天下之道。而天成位乎上。地
成位乎下。而人成位乎其中。
矣。豈惟賢人之德業已哉。

右第一章

任氏啟運曰。此明伏羲大小圓圖。見其理
原具于天地也。又曰。學易之要。易簡二字

盡之。不易不簡。便與天地不相似。孟子曰。堯舜之道
孝弟而已矣。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未有聖
人而不易簡者也。

折中云。諸儒言易有四義。不易也。交易也。變易也。易簡
也。天尊地卑。節言不易者也。剛柔相摩。言交易者也。
鼓雷霆以至坤。作成物。言變易者也。乾以易知以下。
言易簡者也。

聖人設卦

聖人。總言庖犧文王
周公。此儀易也。

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

此文王之易也

剛柔相推而生變化

此周公之易也。何氏曰。剛柔有常。何以變化。推如手之推。變化謂變新化舊。周易以變者為占。故用九。一用六。又所謂相推而生也。又者。耦之欲合。中已實。而漸變于一。則柔相推而生剛矣。一者。奇之欲分。中已虛。而漸化為一。則剛相推而生柔矣。在象則止而不變者。所謂七八也。

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憂虞之象也。

吉凶悔吝。以卦辭言。失得憂虞。以人事言。繫辭以明吉凶者此也。朱子云。悔是遲快。作出事來有錯失處。吝是那隈隈衰衰不分明。底悔屬陽。吝屬陰。

平氏寶曰。憂虞未至于失得。悔吝不入于吉凶。事有小大。故辭有緩急。各象其意也。

變化者進退之象也。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朱子云。柔變而趨于剛者。退極而進也。剛化而趨于柔者。進極而退也。陽化為柔。只凭地消縮去。无痕迹。故曰。化陰變為剛。是勢浸長。有頭面。故曰變。蘇氏曰。夫出于一而至于无穷。人之觀之。以為有无穷之異也。聖人觀之。則以為進退晝夜之間耳。見其今之進也。而以為非向之退者。可乎。見其今之退也。而以為非向之晦者。可乎。聖人以進退晝夜觀之。无往而不一也。蔡氏淵曰。動變易也。極者。太極也。以其變易無常。乃太極之道也。三極。謂三才各具一太極也。變至六爻。則一卦之體具。而三才之道備矣。

是故君子所居而安者。易之序也。所樂而玩者。爻之辭

荀元。乾陽為晝。坤陰為夜。在納甲。十五乾盈甲為晝。三十陽滅藏為夜。在消息。復至乾為晝。姤至坤為夜也。

良為居。坤為安。

也。

卦之體靜。故使人无越思。循序而觀之。闕一卦則有一卦之義理。所謂易之序也。易不可以鹵莽得也。故詔之以玩。橫渠謂每讀每有益。可樂而玩味也。自卦言。有否泰剝復之序。自爻言。有潛見飛躍之序。

是故君子居則觀其象而玩其辭。動則觀其變而玩其

占。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吉凶悔吝。易辭備矣。此獨言吉。何也。衆人常失之于動。故凶與悔吝三。君子常謹之于幾。故吉无不利。俞氏琰曰。觀象玩辭。如蔡墨云。在乾之姤。知莊子云。在師之臨。謂之在者。是也。觀變玩占。如陳侯遇觀之否。晉侯遇大有之睽。謂之遇者。是也。觀象玩辭。學易也。觀變玩占。用易也。

謂乾五動成大有。以離之目。觀天之象。兌口。觀。

右第二章

上章言造化自然之易。爲作易之本。此章乃言作易之旨。

彖者。言乎象者也。爻者。言乎變者也。

朱子云。彖詞宜玩味。說得卦中情狀出。爻是兩個爻。爻。看來只是交變之義。謂剛柔相推而生者。然彖象具爻之理。爻變盡彖之詳。何氏曰。六爻无變。則占者莫適爲主。揲筮之法。三變得九。則剛變爲柔。三變得六。則柔變爲剛。然後可以所變爻求之也。張振淵曰。易有實理。而无實事。故曰象。卦立而象形。易有定理。而无定用。故曰變。爻立而變著。

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无咎者。

善補過也。

王氏申子曰。列分也。陽貴陰賤。上貴下賤。亦有之。而元位有位而在下者。故曰列貴賤者存乎位。陽大陰小。陽卦多陰。則陰爲之主。陰卦多陽。則陽爲之主。雖大小不一。而得時爲主。則均也。故曰齊小大者存乎卦。

皆繫辭卦爻之通例。○善者嘉之也。

是故列貴賤者存乎位。齊小大者存乎卦。辨吉凶者存乎辭。

陽貴陰賤。然有陰得位反貴。陽失位反賤者。是貴賤无恒。存乎所列之位也。如晉之碩鼠。鼎之覆餗。是陽失位也。離柔進上行。六五多吉也。齊小大者。在一卦之主爻。如小畜爲小。睽小事吉。旅小亨。巽小亨。逃小利貞。小過可小事。是也。又如大有。大畜。大壯。大過。皆以陽卦而言。陽爲大。

憂悔吝者存乎介。震无咎者存乎悔。

介者。在善惡之介。如豫之介于石。兌之介疾是也。言當謹之于微。不可以小疵而自恕。○以悔而後无咎。

此震之爲也。震爲一陽初動。乃人心見天心時。此學易要旨。○悔是吉之根。吝是凶之根。比遇不好事。只反求諸己。便消去許多火氣。纏繞吝亦非大惡。然畱在胸中。遮遮掩掩。便生无窮之病。介比小疵。先一步極力提撕。便是能憂且震也。

是故卦有小大。辭有險易。辭也者。各指其所之。

无咎悔亡。辭之易者也。輿曳牛掣。詞之險者也。楊誠齋謂讀謙復之辭。如行夷塗。如逢春陽。如對堯舜文周。讀遯剝之辭。如涉風濤。如履雪霜。如對桀紂盜跖。是也。

右第三章 李氏光地曰。此章申釋第二章吉凶得失一節之意。

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

此一節朱子以為窮理之事。

唐荆川與友人書言生時一物帶不來此物却是帶來死時一物帶不去此物却要還他去。

此原始返終之說也。

蘇氏軾曰鬼常與體魄俱故謂之物神無適而不。可故謂之變精氣為魄魄為鬼志氣為魂魂為神。

準字。彌綸字。隱約可思。任氏啟運曰。準如其大而與之一也。弓滿曰彌。綸比日綸。彌言其外充滿而无所餘。綸言其內比合而无所間。

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

反終。故知死生之說。精氣為物。游魂為變。是故知鬼神

之情狀。

天有文。見于日月星辰。如月幾望。見斗。見涿之辭。八卦之精。上合天文也。地有理。如平陂。巷衢。及西山。岐山。九陵之辭。八卦之位。配乎河嶽也。天明而地幽。離明而坎幽。原始者原于妙合之初。反終者反于游散之後。精之靈為魄。魄主受納。隨體而存。氣之靈為魂。魂主經營。不囿于體而能游。鄭康成云。精氣謂

七八也。游魂謂九六也。七八。木火之數。九六。金水之數。木火用事而物生。故曰精氣為物。金水用事而物變。故曰游魂為變。游魂者。卽卦之魂。京氏有飛伏應世。游魂歸魂之說。皆游移不定。而能為變之象。然魂不自變。必生于物。物不終。必游于變。朱子云。人未死。如何知得死之說。只是原其始之理。將後面摺轉來看。便見得以此之有。知彼之元。

與天地相似。故不違。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不過。

旁行而不流。樂天知命。故不憂。安土敦乎仁。故能愛。

與天地相似。謂乾坤也。先天不違。後天奉時。故不違。知象天。故周萬物。仁象地。故道濟天下。旁行而不流。謂卦氣。圓轉回旋。而不失其中也。乾為天。為盈。巽為命。為虧。盈虛之道。動與天游。樂天知命。故不憂。无坎

此一節朱子以為盡性之事。

此一節朱子以爲至命之由

治歷明時。體國經野。各有節制。悉歸于中。範圍天地而不過也。正德厚生。足以遂其性。博節愛養。

以遂其生。無微不至。小大成宜。曲成萬物。而不遺也。幽明死生鬼神。其理相爲循環。晝夜之道也。聖人通知晝夜。則幽明之故。死生之說。鬼神之情狀。直與之默契。非但知之而已也。

之者。有兌之悅也。坤爲安。艮爲敦。萬物受形于母。歸根于土。安土敦仁。故能愛也。愛者。卽乾之元也。艮之上畫。震之初畫。是也。李氏光地曰。人之所以配天地者。以有仁義也。易有仁義之道。故與天地克肖。而不相違。知周萬物。義之精矣。然所知者。皆濟天下之道。其知不過也。旁行汎應。仁之熟矣。然所行者。皆有從心之矩。其行不流也。既樂天理。又知天命。故義理不窮于氣數。而不憂其知益深也。安于所處。厚于所性。故本心不奪于外物。而能愛其行。益篤也。

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通乎晝夜之道而知。故神无方而易无體。

範圍。謂模範圍。謂周圍。如十二辟卦。節氣无忒之類。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也。有一爻則有一爻之用。爻雖

不美。而可自凶而之吉。由厲小吝而得无咎。戒之以凶。而反之則吉。是曲成萬物而不遺也。乾晝坤夜。離晝坎夜。生晝死夜。自此而來者。卽自此而往。通乎晝夜之道而知也。神无方。謂无涯岸。圓而神。放之彌六合也。易无體。无聲无臭。退藏于密也。然則密亦何所藏乎。亦曰太極而已矣。晝夜相反而相通。其幾有轉徙。其微有消息。其著有盈虛。人囿于其中。而不自覺。故成然止。冥然行。惟晝夜之所驅耳。惟通其道而知。无所將迎。係戀。故其體爲神。其用爲易。孔氏頴達曰。凡无方无體。各有二義。一者。神則不見其處。所云爲。是无方也。二則周游運動。不常在一處。亦是无方也。无體者。一是自然而變。而不知變之所由。是无形體也。二則隨變而往。无定在一體。亦是无體也。

右第四章

此極言易道之大

一陰一陽之謂道

卦圖東一陽。即西一陰。兩兩對立也。前二卦一陽。後二卦一陰。反覆迭運者也。一與一。有對待之體。有交互之用。有循環迭運之機。有互根互藏之妙。

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

朱子曰。善。謂化育之功。陽之事也。性。謂物之所受。陰之事也。又云。性如寶珠。氣質如水。水有清有污。故珠或全見。或半見。或不見。

御纂

折中云。聖人用繼字。極精確。不可忽過。此繼字。猶人子所謂繼體。所謂繼志。蓋人者。天地之子也。天地之理。全付于人。而人受之。猶孝經所謂身體髮膚。受之父母者是也。但謂之付。則主于天地而言。謂之受。則主于人而言。然謂之繼。則見得天人承接之意。而付與

受。兩義皆在其中矣。

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

故君子之道鮮矣

朱子曰。仁。陽知陰。各得是道之一隅。故隨其所見。而目為全體也。日用不知。則莫不飲食。鮮能知味者也。

顯諸仁。藏諸用。鼓萬物而不與聖人同憂。盛德大業。至

矣哉

顯諸仁。謂出震。齊巽。見離。養坤。以鼓萬物之出機也。藏諸用。謂說兌。戰乾。勞坎。成艮。以含萬物之入機也。程子曰。天地无心而成化。聖人有心而无為。俞氏曰。仁。本藏于內者也。顯諸仁。則自內而外。如春夏

漢儒云。乾為仁。離日麗乾。故顯諸仁。坤為用。巽陽藏室。故藏諸用。萬物出于震。震為鼓。故鼓萬物。乾五為聖人體。坎為憂。震初獨行。故不與聖人同憂。

之發生所以顯秋冬所藏之仁也。用本顯于外者也。藏諸用則自外而內。如秋冬之收成所以藏春夏所顯之用也。陰陽二氣運行于四時之間。鼓動萬物而生長收閉之天地無心而造化自然。非如聖人之于民有所憂而治之教之也。仁之顯而生長者為德之盛。用之藏而收閉者為業之大。其顯者流行不息。其藏者充塞無間。所謂易簡之善極其至者。故贊曰至矣哉。

富有之謂大業。日新之謂盛德。

胡氏炳文曰。富有者無物不有。而無一毫之虧欠。日新者無時不然而無一息之間斷。藏而愈有則顯而愈新。

生生之謂易。

效乾所為謂之效成形
有定謂之法

成象之謂乾。效法之謂坤。

何氏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已往無窮。○陰生陽。陽生陰。迭禪互換。无有止息。非一端之可執也。

老子曰。三生萬物。故以三畫為三才。三才既備。始成乾象。效法之謂坤者。效乾三畫之法。偶而三之。即兩地之說。

御纂述義云。無象之中。忽然成象。固有主乎其太始者。則謂之乾象之方始。即順成而效法之。固有作成乎其物者。則謂之坤。

極數知來之謂占。通變之謂事。

何氏曰。有乾坤則有六子。相生不已。有象斯有數。即七八九六之數也。推而極之。則可彰往察來。而占吉凶。既有吉凶。則有趨避之事。因卦之變。而通乎事之變。則可以昭晰而无疑。朱子曰。事之未定。屬乎陽。

梁氏寅曰。一陰一陽。變化不窮。果孰使之然哉。靈神之所為也。

則不禦。陽剛直達乾初。為震則靜而正。陰靜有常坤貞則長。

朱子語類。天是一箇渾淪底物。雖包乎地之外。而氣則進出乎地之中。雖雖一塊物在天之中。其中實虛容得天之氣。進出來專直。則只是一物直去。翁闢則是一箇翁。則翁闢則闢。此奇耦。

占之已決。屬乎陰。張忠定公言公事有陰陽。意蓋如此。

陰陽不測之謂神

張子曰。兩在故不測。韓康伯云。神者變化之極。妙萬物而為言。不可以形詰者也。原夫兩儀之運。萬物之動。豈有使之然哉。莫不獨化于太虛。歛爾而自造矣。造之非我。理自元應。化之元主。數自冥運。故不知其所以然。而况之神。

右第五章 此以天道明易道

夫易廣矣大矣。以言乎遠則不禦。以言乎邇則靜而正。以言乎天地之間則備矣。

遠不禦者。陽剛莫邊。利有攸往也。邇則靜而正者。陰柔有常。利居貞也。天地之間則備舉乾坤。而包括六子也。

御

纂述義云。廣謂無所不受。大謂無所不包。遠以用言。邇以體言。以言乎遠則充周無外。而不可禦。以言乎近則自然無為。而各具其理。以言乎天地之間則無一處無一物。不具足該備矣。

夫乾其靜也專。其動也直。是以大生焉。夫坤其靜也翕。其動也闢。是以廣生焉。

易理之廣大。由乾坤而出。雖乾坤各有動靜。其實只是一箇動靜。坤之翕闢。全是順乎乾之專直。故曰靜體而動用。靜別而動交也。胡氏炳文曰。乾一以施。坤兩而承。靜專一者之存。動直一者之達。靜翕兩者。

之形也

御纂

折中曰。此節是承上節廣矣大矣。而推言天地之所以廣大者。一由于易簡。故下節遂言易書廣大配天地。而歸結于易簡也。靜專動直。是豪無私曲。形容易字。最盡。靜翕動闢。是豪無作為。形容簡字。最盡。易在直處見。坦白而无艱險之謂。其本則從專中來。簡在闢處見。開通而无阻塞之謂。其本則從翕中來。

廣大配天地。變通配四時。陰陽之義。配日月。易簡之善

配至德。

易象廣大。可以與天地相配。易爻變通。可與四時相配。日月貞明。懸而不居。陰陽對待。亦互根而不息。易簡者。易也。而與生天生地之至德相配。

荀云。乾舍于離。配日而居。坤舍于坎。配月而居也。無心而成化。天地之易簡也。所謂至德也。而易之易簡。實足以配之。則真足以配乎天地大生廣生之本矣。

右第六章

任氏啟運曰。此亦以天道明易。道上章先言天。後言易。此章先言易。後言天。亦互相發也。要皆承前章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而言。

子曰。易其至矣乎。夫易。聖人所以崇德而廣業也。知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

崇德。高明。廣業。博厚。崇效天。離普照。大有揚遏之象。卑法地。坤順承。謙以制禮象。知涵于。心清虛。而无形。故象天。禮行于地。繁重而有跡。故象地。然離為知。而坎亦為知者。以動靜而言也。謙制禮。而離亦為禮者。燦然有文。以相接也。張振淵曰。知。即德之虛明。炯于中者。禮。即業之矩矱。成于外者。

天地設位。而易行乎其中矣。成性存存。道義之門。

參同契云。天地者。乾坤之象也。設位者。列陰陽

易辨

卷七

繫辭上傳

三

配合之位。即六畫之位也。易謂坎離。坎離者。乾坤二用。二用无爻位。周流行六虛。往來既不定。上下亦无常。乾坤六爻。獨无坎離。故无爻位。坎戊離已。居中央。王四方。故易行乎其中也。

易行而不息。然必有乾之靜。專坤之靜。翕以養之者。也。艮者成終而成始也。敦艮不洩。存而又存。所以裕震出之源也。艮為門。主靜立極之義。林氏希元曰。此承上文。知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而言。意謂天地設位。陰陽變化。而易行乎其中矣。聖人知禮。至於效天法地。則本成之性。存存不已。而道義從此出。故曰道義之門。道義即在人。之易也。

右第七章

項氏安世曰。此章言聖人體易于身也。知之則則坤之成萬物也。道者義之體。智之所知也。義者道之用。禮之所行也。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

易中多言如字。若字。如惕若紛若。嗟若。及班如。皤如。焚如。皆擬諸形容之辭。虎尾。小狐。象其物也。宜者。卦中所應有之宜也。此言文王之象。不言象而言象者。文王未繫辭之先。重卦謂之象。擬者。象之未成。象者。擬之已定。擬在心。而象在畫。宜者。肖其形。并盡其理。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朱子曰。會。謂理之所聚。而不可遺處。通。謂理之可行。而无所礙處。如庖丁解牛。會則其族。而通則其虛也。觀其會通。謂從爻之動處。觀所之卦。互卦也。行其典禮。則仍以卦象為主也。錢澄之曰。事勢盤錯之會。人見為有礙者。聖人觀之。必有其通。非權宜之行。而典禮之行。蓋確乎不可易也。

六爻發揮。乾坤交而亨。亨者通也。亨者嘉之會也。故觀其會通。胡氏炳文曰。不會則於理有闕。遺如之何。可通不通。則於理有窒。礙如之何。可行。通是時中。典

言天下之至賾而不可惡也。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

至賾而有可樂者存。故不可惡。至動而有至一者存。故不可亂。

擬之而後言。議之而後動。擬議以成其變化。

朱子曰。擬議只是裁度自家言動。便合此理。變易以從道之意。又曰。觀象玩辭。觀變玩占。而法行之。此下七爻。則其例也。胡氏炳文曰。聖人之于象。擬之而後成。學易者如之。何不擬之而後言。聖人之于爻。必觀會通以行典禮。學易者如之。何不議之而後動。前言變化。易之變化也。此言成其變化。學易者之變化也。

巽陽隱室。故居其室。外謂震巽同聲。同聲者相應。故千里之外應之。董子曰。君人者。國之元。發言動作。萬物之樞機。當謹本詳始。敬小慎微。皆發明此傳之義也。

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况其邇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况其邇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樞機。樞機之發。榮辱之主也。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

中孚九二爻。言之善違。而應者殊焉。所謂擬議之也。居室。鶴在陰也。出言。鶴鳴也。邇者。其子也。榮辱之主。人爲賓而我爲主也。我得爲主。故行制之。不妄動。言制之不亂。發也。一言之善。違與天地之禍福相感。召言揚。火也。火不戢。必自焚。行。震動也。行。不慎。必校。趾。中孚。大象離。中互震。故有此象。

震為言。巽為蘭。離日燥之。故其臭如蘭。二五同姓。故言臭。春秋傳曰。辟諸草木。吾臭味也。

李氏光地曰。欲為大過之事。基子敬慎之心。

地中有山為謙。德之盛而充積如山。禮之恭而接下如地。

王氏宗傳曰。知聖人深于乎謙之九三。則知聖

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子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二人同心。其利斷金。同心之言。其臭如蘭。

同人九五爻。此蓋擬議以言動者也。六二與九五始為三四所隔。而終則必合。物之相同者不必在比。周也。而二五之合。自有真契。非言之所能宣也。同人互巽。巽為草。蘭草之馨香者也。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

何咎之有。慎之至也。夫茅之為物薄。而用可重也。慎斯術也。以往。其无所失矣。

大過初六爻。此蓋擬議而不妄言動者也。初為地。故曰錯諸地。地穩實而後藉以茅。于萬全之勢存。

一。蹶之。虞慎之。至也。茅之為物薄。雖不如棟之重。而有時用藉。則剛不如柔之能全也。成毀之故。叩之而得其深。回斡之權。操之而至于熟。

勞謙。君子有終。吉。子曰。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厚之至也。語以其功。下人者也。德言盛。禮言恭。謙也者。致恭以存其位者也。

謙九三爻。此為擬議之則者也。厚之至。鐘磬厚者。發響必緩。而悠揚。德言盛。禮言恭。言如此說也。德欲及人。常有餘禮。欲視己。嘗不足。

亢龍有悔。子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

人深戒乎乾之上九何也亢者謙之反也

唐高宗告武氏以上官儀教我廢汝此君不密則失臣也陳蕃乞宣臣草示宦者此臣不密則失身也寇準欲去丁謂被酒漏言此幾事不密則害成也聖人雖甚易簡却甚謹密特與陰謀詭計殊耳

李氏光地曰使小人得以乘君子之器是上慢其名器而下得以肆其殘暴也奪者一人之禍伐則國家之憂矣

輔是以動而有悔也

乾上九爻。此與謙卦相反。見人當擬議以免其悔也。

不出戶庭无咎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為階君不

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則害成是以君子

慎密而不出也

節初九爻。此擬議人慎言語也。節貞為兌兌澤象也澤漏則枯故以漏言為戒兌為口舌漏言以啟陰禍古今所以滅身喪家國者何限聖人之憂患來世可謂深矣一言雖微而禍如邱山何如守口如瓶者之為得也

子曰作易者其知盜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

人之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

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冶容誨淫

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

解六三爻。此擬議以為戒者也。負而且乘擬諸形容備極情態小象曰亦可醜也自我致戎故曰盜之招。讀易者當以意得之无用拘牽句義也夫子作彖傳雖貼經立義已多互用發明至繫辭所述或仍本義或取旁義或舉其全或摘其偏引伸觸類則三百八十四爻人人可用事事可用

右第八章

谷氏家杰曰此章重擬議成變化句前章以存存用易尊德性也此章以擬議用易

道問學也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

御纂述義此河圖之數也天地者陰陽對待之定體一至

十者陰陽流行之次序天之氣專直而無間斷故其數奇地之形翕闢而有容受故其數耦一三五七九陽之奇也二四六八十陰之耦也一二三四五生數也六七八九十成數也其位則一六居下二七居上三八居左四九居右五十居中五行順布陰陽互藏此卦畫之原大衍之數所由以出也

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

神也

五位相得而各有合該括河圖妙理有相得相合便有不相得不相合者在此攻取之由也河圖一二三三四五生數在內六七八九十成數在外內體外用生者氣而成者形陰陽之象始于一而終于十此乾資始而坤代終之義相得者各以奇耦而近相得謂一與二二與三三與四四與五五與六六與七七與八八與九九與十皆兩相得如十于之甲乙木丙丁火之類是也有合者謂一六居北二七居南三八居東四九居西五十居中各有合也如十于之甲與己合乙與庚合之類是也重敘細數者有以見相得者之自少而多自微而盛有合者之多少相間微盛相參往來積漸之迹歸伸交互之機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分而為二以象兩掛一

以五十之著衍而為萬一千五百二十之數曰

大衍。天地之數五十有五。而五在地十之中。故大衍之數五十。減五為虛也。

孔子曰。察變之動。莫著于五星。天之五星。運氣于五行。其初猶發于陰陽。而化極于萬一千五百二十星。地有萬一千五百二十物。乾為天。坤為地。艮為人。艮主星。星主斗。斗合于人。統三才之義。

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于扚。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扚而後掛。

王弼云。虛一不用。不用而用以之通。非數而數以之成。易之太極也。五十數之成。成財不動而損一。以為用。所謂從動處起數也。卦各有六爻。八卦六八四十八。加乾坤二用為五十。乾初九勿用。止用四十九。分二必掛一者。不掛一則無變。餘皆得五耳。掛懸也。陰陽太一。冲氣兩既分。則一不可見。故掛此一策。與左右策為三。以象冲氣也。乾鑿度云。日十。辰十二。星二十八。凡五十七。日合于天。統月合于地。統斗合于人。統故大衍之數五十。三才也。其一不用者。天之主氣。將欲以虛來實。故用四十九。天之主氣。謂北辰也。馬氏云。北辰居位不動。其餘四十九。轉運而用。但天地之數。虛五而數可演。大衍之數。虛一而著可用。

節者。道之舍也。

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百四十有四。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二篇之策。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朱子云。易數皆六十三十六。對二十四。三十二。對二十八。皆六十也。十甲十辰。亦湊到六十也。鍾律五聲十二律。亦積為六十也。以此知天地之數。以六十為節。胡炳文曰。前掛扚。象歲之閏。此則以過揲之數。象歲之周。蓋揲四已合四時之象。故總過揲之數。又合四時成歲之義也。二篇。謂上下經。陽爻百九十二。得六千九百一十二策。陰爻百九十二。得四千六百八策。合之得此數。

是故四營而成易。十有八變而成卦。

四營謂分二掛一揲四歸奇也易謂一變也

八卦而小成

謂得內卦

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

御纂

內卦既成引而伸之加以外卦則大成矣且觸類而長之觀其所互觀其所變或占一爻或占

折中云六十四卦變為四千九十六卦之法即如八卦變為六十四卦之法如引寸以為尺引尺以為丈故曰引而伸之聖人設六十四卦又繫以辭則事類已盡今欲就其所適而加一卦焉彼此相觸或相因以相生或欲反以相成其變無窮則義類亦無窮故曰觸類而長之則足以該事變而周民用故曰天下之

全體而天下之能事畢矣

乾鑿度云物有始有壯有究一始也七壯也九究也一七九三氣相承太極元氣函三為一故乃復變而為一則三揲著而成一爻也太極一也道據其一一向微太極生兩儀剖判分離故顯也德行人也掛一以象三列為三才故神德行也

能事畢

顯道神德行是故可與酬酢可與祐神矣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為乎

朱註道因辭顯行以數神變化之道即上文數法是也道隱于無不能以自顯德滯于有不能以自神惟有筮卦之辭則闡其理而昭然莫掩故曰顯觀其數而趨避咸宜故曰神受命如響如賓主酬酢代鬼神之言以祐助神之所不及故以神贊之。張子曰示人吉凶其道顯陰陽不測其用神顯故可與酬酢神故可與祐神。九家易曰陽往曰酬陰來曰酢神謂天神太一者天之主氣即其一不用者是也祐助也言易四象之作能石太一之神而助其變化

右第九章

此言撰著求卦之法。聖人制之。君子用之。而衆人亦可與能也。

易有聖人之道四焉。以言者尙其辭。以動者尙其變。以

制器者尙其象。以下筮者尙其占。

以言者尙辭。觀象玩辭也。以動者尙變。觀變玩占也。制器尙象。如井鼎有奇耦之形。卜筮尙占。太卜官之所掌。

是以君子將有爲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其受命也

如嚮。无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

與於此。

御纂

折中云。至精者。虛明鑒照。如水鏡之无纖翳也。
○吳氏澄曰。有爲。謂作內事。有行。謂作外事。

參伍以變。錯綜其數。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

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于此。

參伍錯綜。皆古語。皆撰著求卦之事。通爻之變。遂成陰陽老少之文。極著之數。遂定雷風山澤之象。變者。象之未定。象者。變之已成。

御纂

折中云。至變者。變動周流。如雲物之无定質也。參參天。伍參天。又兩地也。先天乾。後天居西北。進三退五也。先天坤。後天位西南。進五退三也。所以十五日節氣一換。月以十五而盈虧。

易无思也。无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

寂然不動。謂隱藏坤初。機息矣。專故不動者也。

通上曰錯綜。理也。錯綜其數。則參天兩地而倚數也。變而通之。觀變陰陽。始立卦。物相禱。故曰文。

感動也。鄭氏謂惟虛元也。故能感天下之動。乾出坤初。以陽變陰。清淨昭哲。故能通天下之故。○朱子以有定待无定。而不失其規矩準繩之常。譬之草木。雖一花一葉。皆有巧妙。文理似規矩準繩。然化工不從思為求。

漢書天文志曰。斗為帝車。運于中央。臨制四海。分陰陽。建四時。均五行。移節度。定諸紀。皆繫于斗。故感而遂通。不行而

至也。

開物。則不迷于吉凶。故能通天下之志。成務。則不惑于趨避。故能定天下之業。冒道。則于紛紜不可紀極之端。而皆隨其所適。應用無遺。故能斷天下之疑。而不滯于變化。

下之至神。其孰能與于此。

未占之時。象在畫。辭在策。如鑑空谷。虛寂然不動。及其占而感之。則鑑照形谷。應聲沛然。通達天下之事。而招揭其所以然之故。神者无心。无趾愈索。而不可得。不索而還自得者。故各之曰神。

夫易。聖人所以極深而研幾也。惟深也。故能通天下之

志。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惟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

而至。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此之謂也。

極深者。探頤索隱。鈎深致遠。通神明之德。知幽明死生鬼神之情狀。是也。研幾者。如履霜而知堅冰之至。剝足而知茂貞之凶。是也。聖人之神。果何為也。心之精也。範圍天地。而一念不踰時。經緯萬方。而半武不

出戶。豈俟疾而速。行而至哉。聖人作易。不假擬議。乃寂感相因。自然中流出。易之所以為至神者。此也。

右第十章 此章言著卦之法。聖人作之。而君子用之。其所尚各異也。

子曰。夫易。何為者也。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以定天下之業。以

斷天下之疑。

朱註。開物成務。謂使人卜筮。以知吉凶。而成事業。冒天下之道。謂卦爻既設。而天下之道。包括其中。又云。古時民俗淳朴。狃未開。聖人一畫開天。遂能成務。文字之興。從易起。而五經皆出其後。故曰冒道。

是故。著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六爻之義。易以貢。

易解

繫辭上傳

七

漢儒曰。陽動入巽。巽爲退伏。坤爲閉戶。故藏密。謂齊于巽。以神明其德。

李氏光地曰。著之德神。故有以開物而通志。卦之德知。故有以成務而定業。六爻之用變。故有以冒道而斷疑。

聖人以此洗心。退藏于密。吉凶與民同患。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其孰能與于此哉。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

項氏云。著用七。其德圓。卦用八。其德方。爻用九六。其義易貢。易者。隨時變易。以吉凶陳獻于人也。以此者。易也。洗心者。心不爲物所垢汚。得喪任運。不以心逐逐于其間。空洞无滓。離者。聖人洗心之宅也。退藏于密。陰藏陽宅。巽而耳目聰明。艮而篤實光輝。入坤而藏之也。吉凶與民同患。聖心平而實。聖德謙而厚也。神以知來。謂著也。吉凶將至。而能前知。知以藏往。謂卦也。卦爻有定理。能蘊蓄。聖人用神而不用著。用神而不用卦。无卜筮而知吉凶。得其理而不假乎器。聖人之心。即易也。故曰聰明睿知。神武而不

殺。謂義皇也。龔氏原曰。圓者。其體動而不窮。神者。其用虛而善應。卦者。象也。象則示之以定體。爻者。變也。變則其義不可爲典要。以此洗心者。所以无思也。以此退藏于密者。所以无爲也。以此吉凶與民同患者。感而遂通天下之故也。

是以明于天之道。而察于民之故。是與神物。以前民用。聖人以此齋戒。以神明其德夫。

明于天消息盈虛之道。察于民愛惡情偽相攻相感之故。察而哀之。故與神物以前民用。使知趨避也。神物。謂著也。神而未離乎物也。湛然純一之謂齋。肅然警惕之謂戒。惟齋戒故神明也。

是故闔戶謂之坤。闔戶謂之乾。一闔一闢謂之變。往來

邱氏富國曰。心即神明之舍。人能洗之。而無一點之累。則此心靜與神明一。於揲著求卦之時。能以齋戒存之。則此心動與神明通。心在則神在矣。

闔。閉戶也。謂從巽之坤。坤柔象夜。故以閉戶。闔。

開也。謂從震之乾。乾剛象畫。故以開戶。

不窮。謂之通。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制而用之謂之

法。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通節皆以戶象言。聖人偶觸于戶之一物。而見乾坤

御

纂述義云。造化流行。有靜有靜。即萬物出入之戶也。靜而氣機收斂。如戶斯闔。陰氣用事。故謂之坤。動而氣機發生。如戶斯闢。陽氣用事。故謂之乾。一闔一闢。陽陰變易。謂之變。闔闢往來。流轉無窮。謂之通。及其生物。氣聚而可見。謂之象。體立而有形。謂之器。或曰。即指揲著而言。總握衍策。象坤闔。分二象乾闢。揲餘復合。象一闔。既合復分。象一闢。是為著之變。分合之中。有往來不窮之妙。是謂著之通。見奇耦而陰陽以分。是謂著之象。形老少而爻定。是謂著之器。亦通。

是故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

太者。无上之稱。老子說有物渾成。先天地生是也。儀者。匹也。一生二。畫一象陽。畫一象陰。為兩儀也。一上加一。為太陰。二上加一。為少陽。一上加一。為太陽。一上加一。為少陰。為四象。八卦者。四象之上。加一畫。為八卦也。

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

既有八卦。九六相推。時有消息。位有當否。故定吉凶。吉凶定則有趨避而成務。故生大業。天下之大業。未有不從相持相勝中來者。蘇子謂入于吉凶之域。然後大業可得而見也。

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變通莫大乎四時。繫象著明。莫

乾正位。亨五五貴。坤富。以乾交坤。故高大富貴。

也。虞云。日月之晦朔弦望。有八卦象。三日震象出庚。八日兌象見丁。十五日乾象盈甲。皆在暮也。十七日巽象退辛。二十三日艮象消丙。三十日坤象滅乙。皆在旦也。二十九日三十日為晦夕。一日為朔旦。晝為日中。故坎象盈戊。離象就巳。戊巳中央土。故象見于中。參同契所謂朔晦之間。合符行中。此天地禱保太和。日月戰陰陽合德之時也。

春夏為變。秋冬為化。

朱注四象。即陰陽老少。

朱子曰。或恐是錯簡。宜在第八章之末。

大乎日月。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為天下利。莫大乎聖人。探頤索隱。鈎深致遠。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莫大乎蓍龜。

法象者。一一也。變通者。口×也。卦者。掛以示人。雙懸日月也。崇高者。謂各卦之五爻也。坎九五貴。離六五為富也。備物致用。如服牛乘馬之類。立成器以為天下利。如舟楫網罟之類。探者。抽而出之。索者。尋而得之。鈎者。曲而取之。致者。推而極之。亹亹者。說而勉也。

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變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

神物。著龜。天地變化。如日月寒暑之往來。山峙川流。萬物生長凋落之類是也。天垂象。如日月薄蝕。躔次失度。而吉凶以見也。春秋緯云。河以通乾。出天苞。洛以流坤。吐地符。

易有四象。所以示也。繫辭焉。所以告也。定之以吉凶。所以斷也。

四象。指神物變化。垂象。圖書。四項。

右第十一章

朱子曰。此章專言卜筮。

易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

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大有上九爻。六五以順信居中。上九位居六五上。是履信也。身雖上而心比于君。是思乎順也。尚賢與大畜剛上而尚賢同。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

曰聖人立象以盡意設卦以盡情偽繫辭焉以盡其言變而通之以盡利鼓之舞之以盡神。

朱子云言之所傳者淺象之所示者深。奇耦二畫包羅萬有。此易之綱。人有情必有偽。猶卦中陰陽有淑慝也。既設八卦。又重為六十四卦。以觀遠近攻取之數。而天下之情偽畢著矣。羲皇畫卦。未有文字。今

隨其卦之大小。象之失得。憂虞繫之辭。以盡其言。稽實理以待虛事。使人之觀象玩占者。可因言以得意。而前聖之精蘊畢闡矣。然猶以為未足。蓋上世之易。以七八占。則域于六十四卦之中。至周始變而以九六占。觀變玩占。而變通以盡利。鼓舞贊卦變也。變動不居。視占者之所值。隨叩隨答。如鼓聲舞容之之應。節易趣洋溢如此。

御纂折中曰。繫辭盡言。象為虛倣之象。而該括无窮。則辭亦為假託之辭。而包涵无盡也。變通盡利。鼓舞盡神。辭所發揮之妙。所以成壘壘也。

乾坤其易之緼耶。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毀則无以見易。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

四德之循環。萬物之出入。易與天地相為无窮。必乾坤毀則无以見易耳。來註。乾坤指九六言。蓋易中

緼藏也。乾息坤消。六位時成。故成列。坎月離日居中央。王四方。故易立乎其中矣。乾成則坤毀。坤成則乾毀。謂四月也。坤成則乾毀。謂十月也。乾坤毀則无

以見易。謂六日七分也。

孔氏穎達曰。陰陽之化。自然相裁。聖人亦法此。而裁節也。

朱子語類問裁也。行也。措也。都是裁行措這箇道。曰是。

所縕者。皆九六也。爻中之九。皆乾。爻中之六。皆坤。九六散布于二篇。而為三百八十四爻。則乾坤成列。而易之本立乎其中矣。易之所以為易。乾九坤六之變易也。故九六毀不成列。九獨是九。六獨是六。則无以見其為易。易不可見。則獨陰獨陽。不變不化。乾坤之用息矣。

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化而裁之謂

之變。推而行之謂之通。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

道无方體。所以妙是器。器有方體。所以顯是道。化而裁之。是器有所指別。而各體各異。故謂之變。推而行之。則是變无所凝滯。而運用而不窮。故謂之通。形分上下。而皆日形。有分別而不相離也。融會裁割之日。變剛柔推行之日。通。

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而擬諸其形容。象其

物。宜是故謂之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

以行其典禮。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重出以起下文。

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

朱子云。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謂卦體之中。備陰陽變易之形容。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是說出這天下之動。如鼓之舞之相似。

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神而明之存乎其

易歸到聖人以此洗心
聖藏于密

人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化裁之妙。存乎著策之變而不常。推行之用。存乎卦變之通而不滯。然此猶聖人之糟粕也。若乃契易簡之源。神妙而明察之。則存乎與道合體之人。得意忘象也。沉然而凝。成之不假。言語文字。而以心相信。則德遠而行吉。得象忘言也。

右第十二章

胡氏炳文曰。上繫凡十二章。末乃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蓋欲學者自得於書。言之外也。自立象盡意。至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反覆易之書言。可謂盡矣。末乃曰。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然則易果書言之所能盡哉。

繫辭下傳

任氏啟運曰。兩篇皆以乾坤易簡。示人學易之準。上篇言大始成物。欲人大其心以

同覆載。體道於大也。此篇言知險知阻。欲人小其心。以處憂患。體道於小也。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

成列。謂乾一。兌二。為太陽。離二。震四。為少陰。巽五。坎六。為少陽。艮七。坤八。為太陰。象者。卦之形體也。其間陰陽損益。相配而生。而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謂各因一卦。而以八卦次第加之。為六十四也。卦止三畫。既重而後有六爻。朱子曰。畫卦。正是聖人作易。巧妙奇特處。直是要人細心體認。不可草草立說。

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繫辭焉而命之。動在其中矣。

陽剛陰柔。或相疊。或相間。上下多寡。移步換形。變在其中矣。繫辭而命之。卦曰剝復。夫姤。舉名思義。爻曰潛見。飛躍。因位著。占而動在其中矣。

易石 卷七
吉凶悔吝者。生乎動者也。

吉凶悔吝。以動而生。卦爻亦于動處見。凡情為相感。遠近相取。好惡相攻。皆是動也。

剛柔者立本者也。變通者。趣時者也。

一剛一柔。各有定位。變通趣時。所謂變通。莫大于四時也。蔡氏曰。剛柔立本。所謂交易。而對待者。變通趣時。所謂變易。而流行者。朱子語類云。此兩句相對說。剛柔者。陰陽之質。是移易不得之定體。故謂之本。若剛變為柔。柔變為剛。便是變通之用。

吉凶者。貞勝者也。

有趣時。必有勝負。然必正者勝。不正者負。貞則凶。而可趣于吉。不貞而亦至于凶。人定可以勝天也。來

漢儒曰。乾剛坤柔。為六子之父母。故曰立本。

貞者。固守其正。而不妄動也。

注聖人一部易經。皆利于正。蓋以道義配禍福也。術家獨言禍福。則詭遇獲禽。亦曰吉。得正而斃。亦曰凶矣。故聖人言惟正則勝。不論吉凶也。

天地之道。貞觀者也。日月之道。貞明者也。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

天地有愆陽伏陰。而貞觀之體自若。日月有盈昃蝕食。而貞明之體自若。萬古此天地日月也。天下之動。雖有吉凶悔吝之殊。而有至當不易之理在焉。從逆凶而惠迪吉也。

夫乾。確然示人易矣。夫坤。隤然示人簡矣。

確然。健之性。易故不難。隤然。順之形。簡故不煩。

易簡即貞一之意。

爻也者。效此者也。象也者。像此者也。

諧聲註釋。見
即易簡之意。

爻象動乎內。吉凶見乎外。功業見乎變。聖人之情見乎辭。

爻象者。動而无形。故曰內吉凶者。顯而有迹。故曰外。功業見乎變。變即動也。若占得凶爻而不知變。則功業固廢。占得吉爻而不知變。以乘時。則功業亦隳。如節之不出門庭凶也。聖人剴切之情。見乎辭。所謂吉凶與民同患也。

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

以聚人曰財。理財正辭。禁民為非曰義。

仁。古本作人。

天地之大德曰生。乾元也。聖人大寶曰位。乾飛龍在天。九五君位也。崇高莫大乎富貴。備物制用。立成器以為天下利。如庖犧氏神農黃帝堯舜是也。何以守位曰人。爻之四爻之二也。四近五。二應五。俱為人位。所以輔五者也。何以聚人曰財。乾曰美利。坤曰藏。皆財也。如罔罟耒耜。食貨皆財也。理財如舟楫牛馬。正辭如書契。擊柝弧矢。皆禁民為非者也。利者。義之和也。董子云。陽常居大夏。而以生育長養為事。陰常居大冬。而積于空虛不用之處。以此見天地之任德不在刑也。可作天地大德曰生義疏。

右第一章

來注。此章論易而歸之于貞一。又曰。上繫首舉乾坤易簡知能之德。而繼以聖人之

成位。見聖人有以克配乎天地。此易之源。易之體也。下繫首舉乾坤易簡貞一之德。而繼以聖人之仁義。

太昊氏以木德玉備物
致用文于書經系庖犧
于乾五

見聖人有以參贊乎天地
此行易之事易之用也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
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
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

史稱包犧取犧牲以充庖日庖犧氏蓋不可考即太
昊也仰觀于天如日月風雷之類觀法于地如山陵
川澤之類鳥獸之文動物本天親上之類地之宜植
物本地親下之類近取諸身如首腹耳目也遠取諸
物如馬牛雉雞也通神明之德如健順入說也類萬
物之情如雷風水火也

折中云經文蓋取之者假託之詞不必拘泥然亦不應
大段疎濶也來氏曰十三卦五聖人制器尚象之事

御纂



也器无窮卦之象亦无窮豈特十三
卦為然哉夫子特舉此以發其例耳

作結繩而為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

朱子云兩目相承而物麗焉詩云魚網之設鴻則離
之有兔爰爰雉離于羅二體皆離上下網羅之象愚
謂外二陽為網之綱中一
為離目互巽為繩罔罟象



包犧氏設神農氏作斲木為耜揉木為耒耨耨之利以
教天下蓋取諸益

卦互巽為魚坤二稱田

此秦庶鮮食

神農以火德玉火生土
故利播種
批奏庶艱食

包犧氏沒。凡十五世而神農氏作。民厭鮮食而食草木之實。于是神農始教民稼穡。蓋飛走之類實害禾稼。網罟佃漁之制立。然後耒耨之利興。耒耨者耜之柄。採木使曲而為之以運耜。耜者耒之首。斲木使銳以入土。益木道乃行。中互坤土。上巽二陽。象耒之自地上而入。下震一陽。象耜頭之有鐵鏃。在地下而動也。



日中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

所。蓋取諸噬嗑。

耿南仲曰。有菽粟者。或不足于禽魚。有禽魚者。或不足于菽粟。罄者无所取。積者无所散。則利不布。養不

否五之初。否巽近市。中互震為大塗。艮為徑路。坤民所致象。此懋遷有無化居。

均矣。十三卦始離次益。次噬嗑所取者食貨。食貨者。生民之本也。

折中云。離為日中。震為動出。當日中而動出。市集之象。朱子云。借噬嗑為市。嗑為合。來氏曰。市離虛象。中互艮。藏山海之珍象。交易。否初五爻得所。陰陽均。



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

使民宜之。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祐之。吉

无不利。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

上古草衣无辨。民不知貴賤之等。神農沒後。八代而黃帝氏作。以及堯舜始制。為典章之物。孔穎達曰。

此富而教之義。

俞氏琰曰。時當變則變。不變則窮。于是有變而通之之道焉。變而通之。所以趣時也。民之所未厭。聖人不強去。民之所

乘安。聖人不強行。夫惟其數窮而時將變。聖人因而通之。則民不倦。由之而莫知其所以然者。神也。以漸相忘于不言之中者。化也。

否四之二。否天地不通。四之二。坎為通。

通陸行之變。使民宜于水。

上風下水。中互震木。風引舟行水上象。



既云黃帝。即云堯舜者。畧舉五帝之始終。則少皞顓頊。項帝嚳在其間也。風氣漸開。不可如畧朴之世。窮變通久。凡此皆易理也。其象則乾衣而坤裳。焦竑曰。十三卦獨乾坤合而不分。上下衣裳相連。乾坤相依。君臣一體也。今獠川多衣統裘。猶是古法。乾坤諸卦之祖也。黃帝堯舜。千古人文之始。中天之運至此而開。洪荒之俗。至此而變。所以為善發義。皇之精蘊也。

剡木為舟。剡木為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

下。蓋取諸渙。

乾坤既判。坎水阻隔。天之所以限南北也。有巽木以通之。彖曰。利涉大川。傳曰。乘木有功。上五畫中虛。有



舟象。初畫耦。有二楫象。

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

舟楫以濟水路之窮。而牛馬以利陸路之通。其象則下動上說。震下兌上。震本坤變。坤為牛。一奇畫在後者。陽實而大。引重之象也。兌本乾所變。乾為馬。一偶象在前者。大道開張。致遠之象也。中互巽為繩。艮為鼻。震為足。服之乘之象。其義則動止隨人。不勞而得。其欲故動而說也。



重門繫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

豫途通。大利興。而大害。茲伏盜賊竊發。非逸以

割之預以防之不可也

小過從晉來震為木為動象杵只十持木以關坤三故掘地為日

二體易為无妄乾在上故稱上古震反為艮艮為穴居乾為野无妄乾人在路故穴居野處艮為宮室无妄之大壯巽風不見兌雨隔

川塗既通暴客斯至不可无禦之術其象則坤為闔戶互艮門闕重門象震為木又善鳴為柝象艮為手擊象中互坎為盜暴客象又大象上二畫耦象重門一奇在中象擊柝于門內而坤眾安居于內豫者逸也逸豫而有備豫之義也



斷木為杵掘地為日曰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

未耜以艱食易鮮食其益无方杵曰以火食易艱食其利畢濟其象震木而兌金斷之上動下止又大象坎坎陷曰春之象也其義則既已粒食又杵曰以治之使如其精而碎其糲此小事之過詳者



弦木為弧剡木為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

曰杵者所以濟耒耜也弧矢者所以濟門柝也嗜欲開而爭奪起睽乖之世必有以威之其象則互坎為弓離為矢兌為金矢前鏃後括實中筈虛故象離以目睽度命中之象



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

前四卦有衣食以養此有宮室以居其象震動在上乾健在下風雨動于上而棟木健于下又以震木加于闔戶之上上棟下宇象

巽為薪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

食貨為養生之具。而送死大事。聖人又慎之。喪期無數者。謂居喪之期。无日月多少之數也。其象下巽上兌。巽為木。為入處。兌為口。乾為人。木而有口。乾人入處。棺槨之象。鄭元曰。初六在巽體為木。上六位在巳。巳當巽位。又為木。二木在外。以夾四陽。其義則大過者。過厚也。

二體易共。乾象在上。復言上古。

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

以察蓋取諸夬

上古民淳事簡。唯結小大之繩以識之。後世詐偽日滋。故作書契以治之焉。其象乾兌本同生。判而為二卦。今復合成夬。有書契判合象。金象行天。又有凋木之象。

御纂

折中云。兌為言語。可以通彼此之情。書象。乾為健固。可以堅彼此之信。契象。吳氏澄曰。十三卦之制作。自畫卦始。至書契終。蓋萬世文字之祖。肇于畫卦。而備于書契也。

右第二章

來注。通章言制器尚象之事。○任氏啟運曰。承上章守位聚人理財而言。君如此。乃

無愧于天地之大德也。

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

今之易。古之象。書云。子欲觀古人之象。

承上文而言。未有文字之時。但以卦畫之象示人而已。神明之德。與萬物之情。隱而難窺。故立象以髣佛其可見。此伏羲之易也。蘇氏曰。象之言似也。其實有不容言也。故以其似者告也。達者因似以識。真不達則又見其似似者。而日以遠矣。

象者。材也。

舉一卦所具之才質。而繫之以辭。以言全卦之美。象者。茅犀之名。豨神是已。獨角。堅齒。知幾而能斷。木挺曰材。謂材幹也。此文王之易也。

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

爻則廣摹天下之羣動。而繫以辭。以言其一節之象。材可用而未離于機。故必雕琢多。以盡天下之情。偽

爻者。折俎也。分卦之才。裂卦之體。而適險易之變也。

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

吉凶在事本顯。故曰生。悔吝在心尚微。故曰著。悔有改過之意。至于吉。則悔之著也。吝有文過之意。至于凶。則吝之著也。原其始而言。吉凶生于悔吝。要其終而言。則悔吝著而為吉凶也。何氏曰。卦立而象著。以寓天下之蹟。凡至纖至悉。无所不有。所謂其道甚大。百物不廢也。故于易有不通者。必以象求之。或取諸正體。或取諸互體。或取諸正互之變。體務使象與理合。而真象真理乃出。

右第三章

此章承上十三卦之取象。以見易象象爻。皆所以通德類情。前民利用。而人之觀象

玩辭者。當深明夫吉凶悔吝之由也。

輔嗣曰。從卦爻看出無義之義。隅通曰。火不明于日。而明于夜。陰盛而陽始盛也。泉不寒于冬。而冽于夏。陽多而陰乃貴也。
隅通曰。月盛而水之勢。愛其類也。日中而之光微。陽專其權也。陽專其權。故陽奇。陰愛其類。故陰耦。

所遇之事雖萬狀。所發之慮雖百端。而究之理本無二。莫不出于自然。則吾之應事接物。一惟順其自然之理而已矣。矣。天下何思何慮。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

震坎艮為陽卦。皆一陽二陰。巽離兌為陰卦。皆一陰二陽。

陽卦奇。陰卦耦。其德行何也。

少者多之所宗。一者眾之所貴。震坎艮雖多陰。而奇者為主。謂之陽卦。巽離兌雖多陽。而耦者為主。謂之陰卦。

陽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陰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

一心可以馭眾。動。君子之道。一臣而事二主。小人之道。一君者。比一陽為眾所比。小畜一陰可以畜陽。

貴其專也。兌二陽為川。壅成澤。故臨不行。巽二陽為不果。故多進退。離二陽為火。聲无常。故九四多為惡人。惡其雜也。

右第四章

此章是釋彖者材也之義。明卦有君子小人之辨也。

易曰。憧憧往來。朋從爾思。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

歸而殊途。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

天下何思何慮。劈空打破。謂空花无實。幻景非真也。人生入世。不能无感。而害每生于感。絕感非也。妄感亦非也。惟洗心藏密。凡事盡其在我。得失委之于數。求在內者可思。求在外者非我所能自主。非不欲思。但思之爛熟。遠莫致之。思之无益耳。故曰天下同歸而殊途。一致而百慮。萬物莫逃于數。而莫定于理。

氣化往來。天運之自然者也。人之思慮亦當順其自然。若憧憧焉。則私擾之而狹矣。動靜自然。則利。利無心也。有心則害矣。欲因應自然。除非窮理如下文精義是也。

故曰。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同歸殊塗。今古賢愚。同一邱也。一致百慮。千般思量。難出圈套。徒自勞擾也。

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

有晝日之炎赫。卽有夜月之清輝。有薰風之適體。卽有寒冽之刺骨。往來者自然之數也。往者屈也。情隨事遷。白日堂堂去也。來者伸也。花謝花開。青春鼎鼎來也。有前之屈。則有今之伸。而今之伸。又爲後之屈。轉摺以看。事情以經。慣而熟也。故者以利爲本。利者順其自然之謂也。故曰。屈伸相感而利生焉。

尺蠖之屈以求信也。龍蛇之蟄以存身也。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利用安身以崇德也。

一說卦氣咸至姤。六日七分。姤初體巽。巽伏故謂。○虞云。姤初體巽。巽蟲爲尺蠖。屈謂復時也。巽伏震下。故屈信謂姤時也。巽爲進退。故尺蠖之屈以求信也。蟄潛藏也。龍潛而蛇藏。陽息初震爲龍。陰息初巽爲蛇。十月坤成。十一月復生。姤巽在下。龍蛇俱蟄。初坤爲身。故龍蛇之蟄以存身也。陽稱精。陰爲義。入在初也。陰陽在初深不可測。故謂之神。變爲姤復。故曰致用。○乾爲

尺蠖。龍蛇。彼烏知所以然。惟人有知。則鑿其機。故以往感來。以來感往。而不勝其計度之私。自然者日澹。此用知之過也。○吳氏一源曰。人皆知信之利。而不知屈之所以利也。故以尺蠖龍蛇明之。專言屈之利。以示人。正欲人養靜以不動。无感以待感也。○朱子曰。精研其義。至於入神。屈之至也。然乃所以爲出。而致用之本。利其施用。無適不安。信之極也。然乃所以爲入。而崇德之資。內外交相養。互相發也。○蔡氏清曰。利用如何。以崇德。蓋外邊事。事都能迎。及解將去。則胸中所得益深。所造亦遠矣。○精義利用。如何不思。然却是順其自然之理。而毫不雜以私意于其間。與憧憧往來者迥別。

利坤為用為安身。陰道用事。謂姤時也。陰升上。究則乾伏坤中。安身默處也。乾為崇德。時既潛藏。故利用安身以崇德。謂復時也。崇德體卑而德高。以坤變乾。謂之窮神。以乾通坤。謂之知化。堅石蓋頂。出頭何日。荆棘環廬。駐足何地。人生至此。身不自保。何況妻孥。曾歸曰。非所困而困者。如袁紹之于曹操。是也。非所據而據者。倚冰山為泰山。許國之于李

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窮神知化。德之盛也。

張子曰。氣有陰陽。推行有漸。為化。合一。不測為神。窮神窮乎其所。无容窮。知化。知乎其所。无容知。蓋與天為徒者也。此以下。錯舉十爻。皆教人安身之理。而其理則備于咸九四一爻。非泛釋也。

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子曰。非

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

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邪。

困六三爻。漢書云。湛殷盈溢之欲。以取顛覆之禍。非所困而困者也。是不知安身之道。冒以求伸。而終于屈者也。錢氏曰。君子精義。故利用安身。自入于神。小人出乎。義入乎利。則名辱身危。日迫於死。

全是也



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子曰。隼者。禽也。弓矢者。器也。射之者。人也。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

解上六爻。藏器于身。龍蛇之蟄也。動而不括。精義致用也。此能屈能伸者也。君子智高天下。藏之若愚。勇高天下。藏之若怯。待時而動。則解悖之功可成矣。李氏光地曰。進而見困。求信而反。屈動而不括。屈極則必信。此二爻之義相對。

子曰。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不見利不勸。不威不懲。

小懲而大誠此小人之福也。易曰：履校滅趾，无咎。此之謂也。

噬嗑初九爻。震无咎者存乎悔。初九震之初爻也。故无咎。小懲者所以屈之。无咎者伸之也。

善不積不足以成名。惡不積不足以滅身。小人以小善為无益而弗為也。以小惡為无傷而弗去也。故惡積而不可掩，罪大而不可解。易曰：何校滅耳，凶。

噬嗑上九爻。積小疵者存乎吝。小惡无傷而弗去。至于惡積而不可掩則凶矣。李氏光地曰：懲惡屈也。而可以致福。長惡信也。而至于罷罪。此二爻之義相對。

董子曰：積善在身，猶長日加益。而人不知也。積惡在身，猶火之銷膏。而人不見也。莊生所謂為善無近名，為惡無近刑，亦如此。

子曰：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亂者有其治者也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治而不忘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易曰：其亡其亡，繫于苞桑。

否九五爻。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屈而伸也。錢氏曰：君子動而不括，出而有獲，則為安。為存。為治。小人始于小惡，積于大罪。必為危。為亡。為亂。

子曰：德薄而位尊，知小而謀大，力小而任重，鮮不及矣。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

鼎九四爻。貪爵祿而不反。如赴火之蛾，鮮不及矣。此伸而屈也。此爻與否九五相反者也。

任氏啟運曰。身之安與不安。係於用之利與不利。用之利與不利。係於義之精與不精。而精義之至。是為知幾。蓋精義斯入神。而知幾則其神也。

細縕古作壹靈。吉凶藏于內。故未形。天地男女兩也。細縕構精。以一合一。亦兩也。所以成化醇化生之功。兩相與。則專一。若三則雜亂矣。豈能成功。

子曰。知幾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幾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如石焉。寧用終日。斷可識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

豫六二爻。豫之九四。以不中正為豫之主。三比之初。應之為諂。為瀆。二中正自守。在初與三之間。下履初而兩陰不比。是下交不瀆也。不應乎四。是上交不諂也。坤土為智。獨見幾微。在豫而不溺于豫。知幾遠去。伸而能屈也。九四雖為眾陰所宗。而六二為萬夫之望。咏嘆以美之也。

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

嘗復行也。易曰。不遠復。无祇悔。元吉。

復初九爻。復而不遲于復。剛反在初。屈而能伸也。李氏光地曰。此與上交皆審。人心。理欲。屈信之幾。而辨之。至速。其義亦相對。

天地網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易曰。三人行。

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也。

損六三爻。損自泰來。故言天地包坤在中。上下皆乾。有天。將地。纏綿細縕之象。三人損一。則為少男。在上。少女在下。有構精之象。三則疑。兩則化。一則神。造化人事之妙。此皆自然之感。

子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

求。君子脩此三者故全也。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民不應也。无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傷之者至矣。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凶。

益上九爻。初四相易為益。上處卦之極。頑然不動。猶之上下不交者也。彼不肯益下。故下還擊之。无交所致也。求益者反損。欲伸反屈也。此與損六三相反者也。

御

纂述義云：道順則安，理直則易，情孚則定。脩此三者而民與之，所以求諸民者，無不本諸己也。求益不已，傷即隨至。蓋自失其心，以失人心故也。

右第五章

此章承貞夫一之意。咸後十爻皆發明理之貞一，而不必憧憧耳。往來屈信，無二致

也。天地所以成造化，聖人所以臻造化，推之事物，物莫不皆然。彼憧憧以自擾者，皆昧于屈信之義，以取凶者也。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耶。乾陽物也，坤陰物也。陰陽合德

而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以通神明之德。

上章言緼言在中者，无物不包。此言門言在外者，无物不由。朱註諸卦剛柔之體皆以乾坤合德而成。故曰易之門有體者，對待不易之陰陽以體天地之撰也。合德者，變易交易之陰陽以通神明之德也。

其稱名也雜而不越，於稽其類，其衰世之意耶。

九家易曰：名謂卦名，陰陽雖錯而卦象各有次序，不相踰越。朱子云：其衰世之意耶。伏羲畫卦時，這般

乾坤陰陽相易，震出巽人，故曰門。有形可擬，故曰體。有理可推，故曰通。

於歎辭

上古淳朴，卦畫而已。衰世情偽日甚，不得不詳詔之。如人多病，亦不得不

不廣儲良方也

闕猶言開示人也當名
即稱名雜而不越也辨
物辨其陰陽之物也正
言斷辭繫之辭以斷其
吉凶之占也

事都已有了。只是未曾經歷。到文王時。世變不好。古
來未曾有底事。都有了。他一一經歷。這崎嶇萬變。過
來。所以說出那卦辭。或云重卦伏羲時
雖有。蓋有象而无名。稱名。想自文王始。

夫易彰往而察來。而微顯闡幽。開而當名辨物。正言斷

辭。則備矣。

吳氏澄曰。彰往。即藏往也。謂明于天之道。而彰明已
往之理。察來。即知來也。謂察下民之故而察知未來
之事。微顯。即神德行也。謂以人事之顯而本之于天
道。所以微其顯。闡幽。即顯道也。謂以天道之幽而用
之于人事。所以闡其幽。人事顯。恐人易視之。易則
以天道而微妙。人事之顯。淺者見深也。天道幽。恐人
難視之。易則以人事而闡發。天道之幽。深者見淺也。
郭氏雍云。當名。卦也。辨物。象也。正言。彖辭也。斷辭。

繫之以吉
凶者也

其稱名也小。其取類也大。其旨遠。其辭文。其言曲而中。

其事肆而隱。因貳以濟民行。以明失得之報。

稱名小。取類大。牝馬小狐之象。彖之稱名小也。茅棘
豕雉之象。爻之稱名小也。而其所取之類。皆本于乾
之陽。坤之陰。非其取類也大乎。易。无。膚。淺。之。言。其旨
遠也。易。无。直。遂。之。言。假。諸。物。以。飾。之。其。辭。文。也。委。曲
而中。窾會。將以迪人。從也。肆。陳。而。隱。其。旨。將。以。啟。人
思也。若此者。何為也哉。上古人心。出于一。睢睢。則肝
无得无失。報于何有。哀世民心。貳矣。情偽愛惡。相攻
相感。于是設為吉凶兩途。以明失得之報。若日。庶有
警乎。報。猶。應。也。衆。生。沉。溺。聖。人。濟。之。蓋。至
以。報。言。而。聖。心。滋。成。矣。故。曰。衰。世。之。意。

身經憂患。故垂法示後。以防憂患之事。

聖人三陳九卦。以脩德。九卦內。无合離之卦。身在幽暗。即憂患之意。

春秋傳曰。卻子无基。

右第六章

此言文王之繫辭。皆為世道衰微。與民同患。不得已而盡言之耳。故下章遂三陳九

卦處憂患之旨。

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吳氏澄曰。義易有畫无文。三畫之卦雖有名。而六畫之卦未有名。文王名卦而繫之以辭。易道至此復興。卦名及辭。皆前此所未有。故不日述而日作。易作于羸里時。故日有憂患。下文舉九卦之名。以見其憂患之意。

是故履德之基也。

聖人三陳九卦。以履為始。先天之卦。乾兌同宮。皆大陽也。人有禮則安。无禮則危。反身循理。則匪辭无

自而入非基而何。

謙德之柄也。

以此自持。禮曰。執禮非謙何執。故次禮以謙。貴持循之有則也。

復德之本也。

韓康伯云。動本于靜。語始于默。復者。各反其所始。故為本。人未有不由禮。不持謙而能免丁憂患者。謙則精神收斂于內。而後可復其本心。

恒德之固也。

復生機尚微。固則根柢堅固。

坤為柄。

懲。忿。室。懲。使。一。私。之。不。累。故。為。德。之。脩。

遷。善。改。過。使。元。善。之。日。長。故。為。德。之。裕。

損德之脩也

脩治也。如器之做完整之也。

益德之裕也

裕充也。器既完整。將乘物以實之也。

困德之辨也

辨。晰也。全體鍛鍊則純。人。經。挫。折。則。義。理。愈。熟。

井德之地也

天下有无根之水。其源易窮。惟井水鍾地脈。性之淵泉而時出也。故為德之地。李氏謂井泉之水為血脈。

井以養人利物為事。故曰德之地。盧氏曰。基與是初。去小而地大。基

此而上地是凝成全體。施用之外皆由此而出。

巽德之制也

川流之水喻涕洟也。居靜以待天下之動。若井在地靜而不勞。施而不匱。

吳氏云。巽者。柔順卑下以入。則如利刀之裁制布帛。隨其長短而裁之。无不如意也。朱子曰。巽為齊斧。巽多作斷制之象。蓋巽字之義。非順所能盡。乃順而能入之義。是人細直徹到底。不只是到皮子。上如此方能斷得。殺若不見得。盡如何可以行權。

履和而至

禮之體嚴然。柔履乎剛。順道德而平。其心氣。此心之太和。直與乾之太和相應。是謂和而至。御纂述義云。和者。兌之悅。至者。乾之健。雖與物無乖而行。必造其極也。

謙尊而光

自卑而人尊之
自晦而道彌光

復小而辨於物

復一陽生五陰之下。可謂小矣。而與眾陰
不相。潤如幽暗中一點白。故曰小而辨物。

恒雜而不厭

恒。男女雜居。苟不得其當。未有不
厭者。惟上下秩然。乃經常之可久。

損先難而後易

方其懲之。窒之。是先難也。然至于无忿之。可懲。无
欲之。可窒。是後易也。象如夷高就卑。自非難事。

益長裕而不設

長日加益。而人不知。豈假安設之
力。設謂撰造也。撰造則為偽也。

困窮而通

不失所亨。困窮而通。不脩德者。遇窮困則隕
獲喪亡而已。君子遇窮困。則德益進。道益通。

井居其所而遷

老子曰。既以為人己愈有。既以與人己愈多。其此之
謂。君子不以道徇人。故曰居其所而能博施濟眾。

故曰
遷。

巽稱而隱

巽。改邑不改井。遷往來
井井。

巽能潛心于事。幾之會。稱量其宜。而不露形迹。非淺躁可比。

履以和行。

憤驕而不可係者。其惟人心乎。和行。所行自无乖忤。

謙以制禮。

讓者。禮之實也。

復以自知。

復見天地之心。○良心來復。蓋有他人所不及知而已。獨知之者。一。點陽光。炯然不昧。羣陰所不得而蔽也。

有不善未嘗不知。

恒以一德。

立不易方。○德不恒。則二三。恒則一矣。終始惟一。時乃日新。

損以遠害。

人欲者。德之害。遠之以脩德。

益以興利。

損一分欲。便遠一分害。益一分善。便興一分利。○震為興。如耒耜利用。大作之類。故曰興利。

困以寡怨。

安于義命。○困而自反。則躬自厚。而薄責于人。怨之所以遠也。

于已无尤于世无害。

井以辨義

安而后能慮。李氏光地曰。井道不窮。故左。右逢源而義無不辨。

巽以行權

權是透迤曲折以順理。非入理之深者不能。巽有入之義。巽為風如風之入物。義理之中。无細不入。故曰巽以行權。

胡氏炳文云。上經自乾至履九卦。下經自恒至損益亦九卦。上經履至謙五卦。下經益至困井亦五卦。上經謙至復。又九卦。下經井至巽。又九卦。上經自復而後八卦。而為下經之恆。下經自巽而未濟亦八卦。復為上經之乾。上下經對待。非偶然者。

右第七章

朱子曰。此三陳九卦以明處憂患之道。任氏曰。此皆聖人之毋貳以濟民行者也。

易之為書也。不可遠。為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虛。

上下无常。剛柔相易。不可為典要。唯變所適。

不可遠。不可遠而索之。當境即是也。邵氏云。六虛者。六位也。虛以待變動之來也。孔氏言位无定體。因爻始見。故稱虛也。卦雖六位。而剛柔爻畫往來如寄。故以虛言。

其出入以度。外內使知懼。

潘夢旂云。易雖不可為典要。而其出入往來。皆有法度。而非妄動也。故卦之外內。皆足以使人知懼。

又明於憂患與故。无有師保。如臨父母。

侯氏曰。居則觀象動則玩占。漢易曰。六虛者。六甲孤虛法也。天有六甲。地有五子。日辰不全。故有孤虛。參同契曰。坎離者。乾坤二用。二用无爻位。周流行六虛。往來既不定。上下亦无常。幽潛淪匿。變化于中。包裹萬物。為道紀綱。以无制。有器用者。空故推消息。坎離滅亡。又云。坎戊月精。離已日光。日月為易。剛柔相富。

趙振芳云。不特使人知懼。又明于憂患。與所以致之之故。諄諄然與民同其憂患。不止如師保之提命。且直如父母之儼臨。愛之无所不至。慮之无所不周。故訓之无所不切也。

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苟非其人。道不虛行。

方。辭所指之向。不可為典要者。圓神不滯。非可膠固求之也。所謂變易也。既有典常者。揆其方之所向。統有宗而會。有元所謂不易者也。不可為典要者。以剛柔之變易無常者言也。既有典常者。以卦爻之一定而不可易者言也。剛柔變易之無常。所以卦爻一定而不可易。而一定不易之理。未常不行于剛柔變易之中也。

右第八章

胡氏曰。此論觀變玩辭。為學易心法。而深有望於其人。任氏曰。承上章處憂患而言。

聖人與民同憂。故使人知懼。又明于憂患與故。欲人警惕。以免于憂患也。

易之為書也。原始要終。以為質也。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

何氏曰。此易中卦爻之凡例。說易之法。莫備于此。易之為書。綱紐在卦。卦必合爻之全。而後成一畫。不似便成他局。聖人之繫象。為之推原其始。要約其終。彌綸全卦之理。如物之有體質。至于繫爻。則惟相其六位之時。而導之宜。因其陰陽之物而立之象。然其大指。要不過推演象辭之意。陰陽雜居。稱雜。變化有時。日時。物即陽物陰物也。

纂述義云。乾之龍物也。時則有潛見飛亢之異。漸之鴻物也。時則有于磐陵陸之異。

御

其初難知其上易知本末也初辭擬之卒成之終

初爻者卦之本其質未明時義中藏而難知上交者卦之末其質已著從其本而推之則易究是以聖人繫辭之時擬議其初似甚不容易及其卒也則就其所擬者成之終耳

若夫雜物撰德辨是非則非其中爻不備

此謂卦中四爻。何氏云互卦之體本于左傳漢儒皆用之自王輔嗣棄而不道其實兼取互體者正所以識別其畫也二體之中又分二互因其所取之象而諦觀之則若爻之居若位截然無遁情矣聖心名理觸處洞然其重卦也猶之合兩物為一物云耳兩合為一恐上下之交隔而不屬夫惟合之以互而二三四為卦三四五為卦而上下二卦分合可以相聯若乃成卦之指則仍是上下二體為主專以互體言

雜者參錯其貴賤上下之位撰者體察其剛柔健順之德

易非也棄互體而不言亦非也。六十四卦以中四爻互而成凡十六卦。一卦二體。分立不雜。互則雜矣。故特著雜卦篇。雜物者。二三四雜為一物。成一體。三四五雜為一物。成一體。雜一物。即撰一德。必兼此而爻辭取象方有根柢。如泰五互歸妹。爻繫帝乙歸妹。是周公已有互卦矣。中爻二五為上下二卦之中。三四為一卦全體之中。

噫亦要存亡吉凶則居可知矣知者觀其象辭則思過

半矣

李氏光地曰。六爻存亡吉凶之理。大要以此法求之。亦居然可知矣。然知者觀其象辭。則爻義已過半。蓋象辭所取。或有直用爻義者。或有通時宜而爻義吉凶準以為決者。故以是觀之。不

象統六爻以立義。如屯則以初為侯。蒙則以九二為師。師則以九二為將。比則以五為君。其義先定于象。爻辭不過因之而隨。爻細別耳。其爻之合卦義者吉。不合卦義者凶。故象為綱。而爻辭為目。象為權衡。而

中不遠矣。

欽定

爻其物也。語遵折中之案。章首言象。中言六爻。此總言六爻而歸重于象。

李氏曰。四多懼以其近。則二多譽以其遠矣。然遠者惟以剛中而應柔中。則上虛已而下勝任。其義最善。柔無任重之材。遠非所利也。而易例亦多无咎者。以其柔而中。歸于寡過爾。以是推之。四雖多懼而柔亦无咎。以柔不利遠則利近也。故易中以六四承九五。皆有吉而无凶。其以

剛承應于剛則隨其時義而取類。要皆不越乎譽懼之意。

九四承六五。則凶者多矣。若以柔承應于柔。以剛承應于剛。則隨其時義而取類。要皆不越乎譽懼之意。

二與四同功而異位。其善不同。二多譽。四多懼。近也。柔之為道。不利遠者。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

崔氏憬曰。二四皆陰位。陰之為道。近比承陽。故不利遠矣。二遠陽。雖則不利。其要或无咎者。以其用柔而居下卦之中。異于四也。○吳氏曰。五為一卦之尊位。故遠近皆自五而言。五者君位也。何氏曰。月遠日則光滿。近則光微。此多懼多譽之說也。○程氏迥曰。易以六居五。以九居四。卦十有六。其十五皆吉。謂人君柔中以任賢。臣剛中以應也。

三與五同功而異位。三多凶。五多功。貴賤之等也。其柔危其剛勝耶。

三與五同為陽位。九三九五同以剛居陽。可以有為。漢儒所謂得位者。故曰同功。然其位有貴賤之異。三賤五貴。賤者剛居剛。為太過而多凶。貴者剛居剛。為適宜而多功。故不言其善不同。而凶則不止于懼。直斷之曰貴賤之等也。其柔危其剛勝邪。則專指三而言也。六三以賤而常受其責。柔固危而剛亦未易勝邪者。疑之之詞也。其柔危者。易中言位不當者。十六卦皆主六三。爻九三除謙卦大有外。皆不許其吉者。其剛勝耶。

折中云。多譽多懼。以二四之位言。不論剛柔居之。皆多譽。多懼也。多凶多功。以三五之位言。不論剛柔居之。皆多凶多功也。柔道不利遠。則可見二雖多譽而九

御纂

二九善于六二也。四既多懼而九四尤甚于六四也。其柔危其剛勝耶。可見三雖多凶而九三尤善于六三五雖多功而六五猶讓于九五也。柔不利遠為六二言而九二在其中。併六四九四亦在其中。其柔危為六三言而九三在其中。併六五九五亦在其中。此聖言之妙。求卦爻之義者。惟執此以求之而已。然日邪日要日過半日多。雖聖人猶未敢輕言之也。韋編三絕有以夫。

右第九章

此章詳言爻位。

易之為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

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它也。三才之道也。

廣大外无不包。悉備內无不有。析言之。則廣即地道大。即天道。悉備即人道也。

道有變動。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雜。故曰文。文不當。故吉凶生焉。

等。謂遠近貴賤之差。相雜。謂剛柔之位相間。不當。謂爻不當位。陸氏績曰。天道有晝夜。日月之變。地道有剛柔燥濕之變。人道有行止動靜吉凶善惡之變。聖人設爻以效三者之變動。故謂之爻者也。爻交雜之義。孔氏穎達曰。三才之道。既有變化。移動。故重畫以象之。而曰爻也。相與聚居。間雜成文。不相妨害。則吉凶不生。由文之不當。相與聚居。不當于理。故吉凶生也。何氏曰。爻虛位。不可以言物。有等則謂之物矣。一不獨立。二則為文。陰陽兩物。互相間雜于六位中。故名為交。錯之文。陰陽純而不雜。則不成文也。不當者。非專指陰居陽位。陽居陰位也。卦情若淑。或不當為吉。卦情若慝。反以當位為凶。要在隨時變。

易得其當而已。卦必舉始終而成體。故上章以質言爻必稊剛柔而為用。故此章以文言。

右第十章 承上章爻位而言。以終前八卦成列。因而重之之說。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是故其辭危。危者使平。易者使傾。其道甚大。百物不廢。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此文王作易教人之心。亦夫子誨人讀易之訣也。文王囚于羑里。正化剛為柔。持中養和之日。故曰盛德。天无寇言。備寇者不若遭寇者之為用。无虎言。防虎者不若遇虎者之為。工意之者不。如履之者也。文王遭紂禍而演易。不以己之憂患。忘天下後世之憂患。其心懼。故其辭危。欲人知所警而不蹈凶幾。危懼故

得平安。慢易則必傾覆。使者。天理之自然。若或使之也。所謂殖有禮。覆昏暴。天之道。即易之道也。○高氏攀龍曰。一部易。原始要終。只是敬慎无咎而已。故曰懼以終始。无咎者。善補過也。易中凡說有喜。有慶。吉。元吉。都是及于物處。若本等只到了无咎便好。

右第十一章 此章申前作易者其有憂患之意。所謂聖人之情見乎辭也。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恒易以知險。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恒簡以知阻。

兩險相疑。惟中心易直者。乃能照天下險巇之情。兩阻相持。惟行事簡靜者。乃能察天下繁壅之機。○乾至健。宜若无險以難之者。而能易以知險。不敢恃其健。坤至順。宜若无阻礙者。而能簡以知阻。不敢恃其

朱子曰。凡事見得通透。了自然歡悅。既悅諸心。是理會得了。於事上更審一審。便是研諸慮。研是更去研磨。定天下之吉凶。則剖判得事成天下之亶亶。是作得這事業。

順。皆憂患之心也。乾以高臨下。則險畢。照坤用晦求明。則阻必知。

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亶

亶者。

說諸心者。即所樂而玩者。易之辭。兌之說也。研諸慮者。探蹟索隱。巽之入也。定天下之吉凶。離之照也。成天下之亶亶者。震出有功。愈說則愈研。研則能定。而後可以出也。

是故變化云為。吉事有祥。象事知器。占事知來。

變化云為者。云為言。而為為行。所以動也。吉事有祥。凡事之與吉逢者。其先必有祥兆。象事可知器之成。幾占事可知來之吉凶矣。

御纂述義云。變化。謂易之陰陽云為。謂人之言動以易中。

變化之理。用之于云為。則事皆吉而有祥。或有所象之事。則能知器之形。而可以制器。或有所占之事。則能知未來之吉凶。而可以斷疑。云為象占。則上篇所謂以言以動以制器以卜筮也。

天地設位。聖人成能。人謀鬼謀。百姓與能。

乾坤燦列。聖人成位于中。與天為徒。故成能也。人謀。即變化云為也。鬼謀。著龜也。百姓與能。愚夫婦可以與知見。即易簡之理也。

八卦以象告。爻象以情言。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

卦者。懸掛其象以示人也。爻象以情言。聖人之言見乎辭也。物相雜成文。文不當。故吉凶生。即下言攻取之意。

蔡氏清曰。大凡易之情。近而相得者為貴。不相得而遠者亦無害。唯是近而不相得者則凶。又有害而悔且吝矣。

變動以利言。吉凶以情遷。是故愛惡相攻。而吉凶生。遠近相取。而悔吝生。情偽相感。而利害生。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則凶。或害之。悔且吝。

此明爻象以情言。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之意。卦體以變動而成。如賁之剛柔交錯。无妄剛自外來為主。于內之類。雖蹇睽明夷不美之卦。其象皆有所利。故曰變動以利言。言順乎自然也。自爻辭觀之。一爻有一爻之情。故吉凶以逐爻之情而遷。愛惡情偽者。爻之情。遠近者。爻之位。如家人交相愛為吉。訟不親為凶。是愛惡相攻。而吉凶生也。如比六三。近二陰而遠。應上為匪人。同人九三。欲近取二而為伏戎。萃六三。近四而遠應上為嗟。如是遠近相取。而悔吝生也。屯六四之婚媾。蒙六三之金夫。漸九三之婦孕。中孚九

二之子。和是情偽相感。而利害生也。凡攻取相感之數。皆由于近而生。比應者近也。相得則為婚媾。為宗。為主。為遇。為隣。為類。不相得則為寇。為戎。為疾。為難。如屯六二。應五。近初。為乘剛難。離九四。迫五。上炎。則為焚棄。所謂切近之災。則凶。而或有互卦之卦。之爻出。從而害之。則悔且吝。○相感情之始。交。故商畧其事。曰利害。相取則有事。其跡著。相攻則事極矣。故以吉凶言之。近而相得。則為无不利。為吉。不相得而遠。則无攻取。而无凶悔之可見。惟近而不相得。則險阻之生。攻取无寧日矣。如屯上之泣血。比上之无首。坎上之係微纒。六三之險且枕。離九四之焚棄之類。是也。○何氏曰。則凶二字。絕句。或害絕句。之悔絕句。之往也。且吝自為句。若連句。則如論語驕且吝。同亦通。

將叛者其辭慙。中心疑者其辭枝。吉人之辭寡。躁人之

虞氏云。繫終六子。由其言以知其心。亦情偽相感之一端。

辭多。誣善之人。其辭游。失其守者。其辭屈。

將叛者其辭慙。歉于中者必愧于外。如離九四之叛。逆大悖于經者。必面頰發赤。殆得離之沴氣者歟。中心疑者其辭枝。疑于心者必兩岐。其說坎為疑。外二陰為枝。殆得坎之沴氣者歟。吉人之辭寡。其人安敦。則出言必簡。重而寡。殆艮之艮。其輔言有序者歟。躁人之辭多。躁競之人急于自售。震為決躁。為善鳴。殆得震之沴氣者歟。誣善之人其辭游。蓋毀人者必隱。隱其跡而陰寓其伎。兌為口舌。又為巫。乾為善。兌上陰欲揜之。殆得兌之沴氣而游揚其說者歟。失其守者其辭屈。見理不明。內无所主。乾初為守。巽一陰變。則失其守。巽初陰為草木之根。詰曲未伸。故曰屈。殆得巽之沴氣。退伏牀下不能出言。加民者歟。乾坤純卦。无淑慝之可言。至六子則未能純乎善矣。繫傳終以言辭結之。蓋以見夫情偽攻取之故。惟言最先。

而又以括六子之全也。偶得之而與漢儒之說相合。是用以說諸心焉。但坎離之說不同耳。

右第十二章

此統結上十一章之意。以反復論易簡之善。能知險阻也。

得靈之珍氣其與靈通之人其游游於天
 懸其跡而陰陽其德竟為日去又為虛乾為
 陰被排之始得氣之珍氣而游揚其靈者
 者其神神是理不賜得元氣也乾初為氣

奇於十二章 文善誦映劍則也 意以又於篇長商

而合以卦六千文全也 卦卦之而與卦卦之

